

學務處通告

【第5週 3/9 - 3/13】

3月13日(五)		
節次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第五節	週會	4樓活動中心
第六節		

訓育組

- 一、高三畢業同學們預計於3/24(二)和4/9(四)，中午12:30~13:00，地點為實習大樓423教室，與畢業冊廠商有約，要校對您們手邊編輯的畢業冊資料，請準時出席維護自身的權益。
- 二、高二校外教學繳費時間為115年3月5日至115年3月16日，請於線上校園系統繳費，倘若有誤繳的學生，請洽學務處訓育組登記。
- 三、114學年度優良學生選拔初選將於115年3月13日於中午12:30，教學大樓C509~C512教室辦理，請同學準時出席。
- 四、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社團課程為115年3月20日。
- 五、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申請時程至115年3月20日截止，逾時不候。
- 六、應屆畢業生傑出市長獎評選辦法已公告學校首頁，請符合資格的同学提出申請，申請時間至115年3月20日為止。
- 七、115年3月13日放學前繳交校慶園遊會攤位申請單。

生輔組

- ★週會屬於學校重大集會，請勿於週會期間隨意離開集合地點或於教學大樓遊蕩，如無故未參加重大集會，依校規處分。
- ★請各班副班長務必於每日上午及下午至學務處領取班級櫃資料，並將資料轉達給全班同學知悉。
- ★本週開始進行班際生活秩序競賽，請各班級務必遵守下列事項以爭取佳績：
午休四不(不吃飲食、不看報章雜誌或玩手機、不聊天、不走動)
週會聽講及外堂課門窗管制情形均會納入評分項目。
- ★全程參與早自習自主運用(07:40前到校)者，請於到校時至行政大樓穿堂刷學生證，出席率佳者，生輔組會核予獎勵。
- ★校園安全宣導事項：

1.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警察、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購買遊戲點數、交付現金、存摺印章、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接獲可疑來電時，請立即撥打165查證。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



2.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可尋求下列管道：
【1】告訴師長或學務處【2】投訴學校信箱【3】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6444【4】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1953)【5】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6】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
3.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戒毒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4.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均須負法律責任，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切勿輕忽誤觸法律。
5. 杜絕復仇式色情：(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分手後也不應持續以訊息或任何方式騷擾，否則恐有觸犯跟騷法之疑慮。)
6. 【安全求職】為免學生求職(打工)遭詐騙，導致個人帳戶被列為警示帳戶等情事發生，勞動部於

旨揭契約範本增訂「雇主不得要求繳交證件、金融卡及存摺」等事項，以強化求職(打工)學生識詐意識，降低個人財務損失。另增列保障部分工時勞工權益相關規定，並配合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等勞動法令之修正及更名，酌修文字。同時配合「天然災害發生事業單位勞工出勤管理及工資給付要點」新增之通勤協助內容，明定勞雇雙方應依該要點約定通勤協助事項。

7. 校園性別事件通報聯繫管道：【1】告訴師長或學務處【2】投訴學校信箱【3】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02)2361-5295【4】臺北市性騷擾防治諮詢專線(02)2391-1067【5】衛生福利部保護專線113【6】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

衛生組

1. 目前教育局大力宣導校園無菸環境，使用電子菸是違法行為，切勿以身試法。「遠離吸菸」「勿嚼食檳榔」- 以上兩者香菸與檳榔均嚴重危害健康；依現行「菸害防制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及「學校衛生法」規定，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
2.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同時，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切勿將個人垃圾、便當、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同時，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垃圾袋，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中午12pm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
3. 近期台北市衛生局不斷重申鼠類媒介之漢他病毒以及病媒蚊媒介之登革熱等疫情正升溫，請各位同學特別注意日常防蚊措施以及防堵有利於鼠類孳生的環境。校園請落實「防鼠三不」政策，杜絕有利於鼠類孳生與居住之環境，加強食材與廢棄物管理，配合環境消毒與個人防護，善用資源與投藥作業，配合環境清潔週宣導。相關資訊請與衛生組聯繫討論。
4.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以維護視力健康。建議多多利用「eye眼健康密碼：3010120」護眼行動。請同學保持「天天戶外120」(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
5.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清洗餐具(碗)請勿使用他班水槽，可先用衛生紙擦拭，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

體育組

- 一、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
- 二、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二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
- 三、請同學注意上游水課時間，請準時到集合地點，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
- 四、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校規處理。
- 五、上體育課時，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
- 六、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容易變形毀損，切記不要抓籃網，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
- 七、上體育課時，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
- 八、任課班級在下課清點器材發現遇有體育器材遺失(損壞)時，應即追查遺失(損壞)之同學。若為全體性者，由該班負責賠償，若為個人，由個人賠償。
- 九、上課期間及放學期間禁止玩硬式棒球，除了棒球社練習時間。